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0 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認可結果報告書

受評學校：元智大學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0 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認可結果

受評學校：元智大學

實地訪評時間：100/5/2-100/5/3

項目一認可結果：通 過

項目二認可結果：通 過

項目三認可結果：通 過

項目四認可結果：通 過

項目五認可結果：通 過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0 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實地訪評報告書

受評學校：元智大學

訪評小組成員：

召集人：李祖添

訪評委員：丘志威、林正順、林見昌、
邱煥能、侯春看、洪敏雄、
徐泰浩、張家昌、陳猷龍、
黃天祐、黃文璋、潘維大、
鄭芳炫、賴本隊、鍾任琴

一、學校自我定位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以創新、前瞻的精神，規劃 Vision 20 校務發展計畫，以菁英人才培育、雙語大學建構、應用導向研究與優質校園環境等四個面向發展做為總目標，每項目標之間並透過 10 項總策略相互關聯，規劃完整。

該校依據 Vision 20 自我定位，並根據教育理念、社會需求及雇主校友意見調查以及校務發展計畫 4 項總目標與 10 項總策略，訂定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包括問題解決、終身自學、創新創意創業、專業、合作與領導、科技應用、雙語溝通表達、道德判斷及獨立思辯、國際視野及公民責任等元智人 10 項能力，據以規劃課程，建構全校能力課程及查詢系統；並有對應之教育措施與檢核機制，且已輔導院系所根據校定元智人 10 項能力，擬定系所層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同時，各學院系所均訂有配合校務發展計畫之 PDCA Roadmap 發展規劃實施流程，據以達成發展目標，值得肯定。

該校相關學術單位之設置尚能符合自我定位達成發展目標，教師及學生對該校自我定位、教育目標與學生基本素養和核心能力，認同度高，顯示該校之宣導已有相當成效。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定位雙語大學頗具特色，惟近年入學學生英文能力素養仍不足。
2. 針對校務發展總目標之應用導向研究，在工作目標之擬定上，尚未具體化。

(三) 建議事項

【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

1. 宜更積極加強校園生活學習英語之環境，如提高學生入學英語能力門檻，或規定修習全英語授課課程之學生英文能力須

達一定門檻，並加強輔導學生英文能力。

2. 宜訂定應用導向型研究之關鍵績效指標（KPI）及關鍵績效（KP）。

二、校務治理與經營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校長治校理念具體務實，推動 Vision 20，確認下一個 20 年校務發展願景與目標，未來將成為具國際聲望之雙語大學及應用導向研究型大學。該校已制定校務運作相關制度，各項會議有明確的組織辦法；並成立終身教育部規劃與設計學習機制，確保師生有持續學習的管道。

該校成立「元智微科學園區」，並與遠東集團之「遠東企業研究發展中心」進行產學合作聯盟，同時與中科院、工研院、國家實驗研究院等研究機構聯盟，使學術與產研結合，提升該校研究中心之研發能量。另外，該校也重視綠色校園環境之營造，獲教育部選為 2010 年度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之北區示範學校，並連續兩年通過 ISO 14064 國際認證。

該校校務行政資訊系統多為自行開發，運作與安全性均良好。為推展校務及確保行政品質，訂有「職技人力員額規劃表」、「各行政職務分層負責明細表」及相關的人事法規，據以辦理職員工之考核、升遷等事宜。在提升行政服務品質方面，設置「行政品質執行委員會」及制定各單位必要之行政作業流程（SOP）；另有「校務行政自我評鑑與獎勵」、「行政服務品質滿意度調查」及「職員工年度績效考核與獎勵」等措施，有助於職員工士氣之提升，使考績制度趨於公平與合理。

在鼓勵學生參與校務治理方面，以「攜手・對話・共構未來」為理念，建立學生代表參與重要會議的機制，且人數均有一定比例。另

外，學生亦能參加與學生學習、生活有關的各種會議，如雙語大學環境建置工作小組、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等，有助於學生與學校間良性的溝通與互動。

董事會運作正常，董事對該校重大議案踴躍發言，能發揮董事會應有的功能。由該校的會計報表顯示，近三年（96 至 98）收入的平均狀況，學雜費收入占 46%、現金股息占 14%、其他收入占 40%；換言之，學雜費收入僅占 46%，且無長期負債，長期投資帳面價值為 17 億元，市值近 100 億元，財務狀況非常良好；在支出方面，該校人事費用占 31%、教學行政占 28%、獎助學金占 4%、圖書設備占 9%、建築工程占 14%，其他支出占 14%。就其收支情形觀察，每年收支大致平衡，現金流量正常，資金符合日常營運及增建校舍等需求。

在推動國際化方面，該校積極招收外籍生，學士、碩士及博士生人數均逐年增加，並辦理校級國際志工服務，迄今服務據點已超過 10 個國家與地區。

（二）待改善事項

1. 98 和 99 學年度碩士班新生註冊率均較 97 學年度下降，99 學年度博士班新生註冊率也較 98 學年度為低，恐影響未來成為國際一流大學目標之達成。
2. 在校長治校理念中，以建立特色應用導向研究之差異化為校務發展三大主軸之一。然而在管理、社會類科項目具特色之應用導向研究，尚有成長空間。
3. 以英語授課提升學生英語能力之立意良善，惟部分教師與學生對英語授課之實施成效存有保留。此外，該校辦理挑戰極限英文先修營之作為，亦可再加強。

(三) 建議事項

【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

1. 宜針對近年來碩、博士班報名人數和註冊率下降之問題，分析原因及提出改善對策。
2. 宜加強具特色之應用導向研究，特別在管理和社會類科方面，更需展現研究動能和成效。
3. 宜評估英語授課成效，包含學生在專業知識的吸收及英文能力之提升等方面。挑戰極限英語先修營宜多安排教學助理，協助批閱學生作文。另除推動英語授課以外，亦宜多開發可培養學生國際化視野及雙語能力之有效方式。

三、教學與學習資源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教評會採系、院、校三級制，訂有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組織辦法，且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整的會議紀錄。該校自 83 學年度起依據「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規則」，訂定專、兼任教師聘任作業規定，施行至今。此外，為配合該校雙語大學之校務發展願景，新聘專任教師皆需通過英語教學能力評核，確認具備英語授課能力，且不定期接受英語授課之相關訓練。

該校自 79 學年度開始實施教師績效獎勵制度，98 學年度起轉型為「教師評鑑與獎勵制度」，將評鑑與獎勵結合，以「獎優輔弱」為核心精神，對於評鑑成績優異的教師給予獎金及應有的榮譽，發揮激勵效果，並達成提高教學研究品質之目的。

該校為促進教師專業成長，透過多項措施如「教師專業成長系列研討會」、「英語授課 Mentor 輔導」、「教師英語授課海外研習」、「邁向研究卓越研習營」、「推動專利技轉」等，以協助提升教師之教研知能。此外，為協助新進教師適應學術生涯及校園文化環境，透

過 Mentor 教師有系統的協助與輔導，並結合新進教師發展配套措施，建立教師發展社群，舉辦新進教師研習營，以促使教師早日在教學、研究、服務等領域順利發展。

校、院、系皆針對教師評鑑訂定法規，且確實執行，各種紀錄完整可查，對於未達評鑑標準之教師，訂有輔導機制幫助教師改善，尤其是 Mentor 制度，從教師期末回饋報告中顯示，此制度確可達到幫助教師之目的與功能，甚具特色。

校、院層級之課程規劃機制確實運作，建立完整紀錄，並合理規劃與審查校共同必修、通識課程及系所專業課程學分數之配置。通識教育課程所規劃之通識八大核心能力能符合學生基本素養，並能建立通識教育課程地圖，做為學生選課與修課之依據。

該校設有空間規劃與分配機制，且能依據學校發展規模，進行行政與教學研究空間之合理分配。在校園永續發展部分，該校積極推動環境永續發展與節能減碳措施，以「節能減碳」、「實踐生活環保」、「全日電力監控」及「永續綠色校園」為主軸，力行綠色生活，增進全體師生對校園環境之認同與責任感，並獲選綠色大學、溫室氣體減量示範學校及校園環境管理特優等獎項，績效良好。

該校能自行開發並全面建置數位學習平臺，其中 My Classroom 可涵蓋學習歷程、學習預警、課程管理等功能，以及 My Learning 涵蓋開放式線上教材、課程資源、自我評量等。並鼓勵校級通識課程授課教師依據課程所要達成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設計教學大綱並編寫數位教材，做為強化師生教學與學習互動管道。

在學生學習方面，該校能依據師生之需求，建立各類教學及學習資源管理維護機制，定期購置、更新與維護教學與學習相關資源，提供良好學習環境，以啟發學生學習興趣，培養學生主動學習習慣。

該校訂有導師制實施相關辦法，尤其是校外導師制度(師友計畫)更具特色，邀請不同領域的社會賢達及校友，分為國際視野、人文關

懷、企業經營以及學習楷模等組別，擔任在校生「亦師亦友」的生命導師，從其所編的期末報告觀之，此計畫對學生的影響深遠，值得讚賞；同時定期辦理導師輔導知能研習，且導師踴躍參加。

(二) 待改善事項

無

(三) 建議事項

【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

無

四、績效與社會責任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學士班學生入學方式有繁星計畫、學校推薦、個人申請及考試分發等四個管道，每年註冊率皆在 95% 以上。各系、所能夠依據校、院之教育目標、學系特色及外部意見，訂定系所教育目標及學生核心能力，經系、院、校三級課程委員會核備後據以設計相對應之課程。此外，該校通識教育委員會擬定教育政策、教育方針及師資規劃，由通識教學部實際負責推動該校人文、環境、社會倫理等領域及相關議題之研究與教學，促成科技與人文之融匯，並發展通識教學八大核心能力指標選課地圖，涵蓋語文、基礎通識及通識發展等課程的努力，值得借鏡。

該校明訂大四英檢、經典 50、服務學習、25 公尺游泳及 3000 公尺跑走等檢核標準，管控學生之基本素養，並透過系所評鑑、國際教育認證評鑑審查意見、教學績效獎勵措施以及學生教學問卷評量、校友、雇主意見調查等回饋機制，持續進行課程檢討及改善。此外，該校提供學生修課方向建議，並自行研發自我能力檢測的學生能力雷達圖系統，具有特色。

該校已建立學生學習預警機制，對於選課科目 4 科得 D 等或得 D 學分超過修課一半學生，列入預警對象。由導師給予輔導及學習困難轉介輔導；另訂有「課程補強輔導作業辦法」，每學期召開教學品質會議，並針對學習困難之學生，編列預算進行課程補救輔導，經輔導後，學期成績不及格人數較期中評量得 D 等人數為減少；關於學生之補救輔導，亦建有紀錄。

教師教學評量問卷調查，每科每學期施作 2 次，自 96 學年度起實施網路問卷調查，目前網路問卷填答率達 70% 以上。期初學習問卷調查在學期開始 5 至 7 週執行，教師依據調查結果調整其教學內容、教學方法及教學態度，促進教、學之間的良性循環。期末學期間卷調查於學期第 15 至 17 週執行，結果提供授課教師日後改善教學及教師教學績效考評之參考。同時，教學服務組彙整總評未達標準之科目，由教務長發出個別信函予教師，協助教師探究原因，並透過安排 Mentor 協助、教育專家諮商、教學精進計畫、錄影分析及教學觀摩、參加教學研討會工作坊及教學技巧相關書籍等方式，擬定教學改進計畫，於次學期教學過程持續協助輔導。

該校每年辦理教師教學評鑑，評鑑內容包括授課課程詳細資訊、授課出勤狀況、學生學習問卷回饋、參與校內外教學相關專業研討會、執行教學改進計畫、輔導學生學習情形、指導學生參加學術性展演或競賽等，依表現評核為「特優」、「優」、「佳」、「可」等。每年從特優中產生教學「傑出獎」的教師，發給 12 萬元獎金及獎牌一面，並請其在教學相關研討會分享經驗。

該校教師研究與產學合作表現優良，95 至 98 年內論文發表成長率達 75%，被引用次數成長 3 倍，高被引用論文成長 4 倍，績效良好；且 97 至 98 年，有 6 位教師獲國科會研究傑出獎及吳大猷先生紀念獎。另，95 至 98 年內教師承接之各項研究計畫，在件數及金額上，表現均出色。

該校為協助有經濟困難的學生，訂有勤學助學金設置辦法，每學期每人補助 1 萬元為原則，情況特殊者最高補助 3 萬元。近三學期，每學期平均補助總金額約 250 萬元，平均補助學生人數約 183 人。另外，該校在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提撥 2000 萬元設置「無限安心」就學方案，幫助有需要的學生，包括學雜費分期付款或貸款、提供工讀機會、生活補助及減免宿舍住宿費等。

該校訂有服務學習教育實施辦法，落實學生服務學習精神，發揮服務學習功能，規定學士班學生修習共同必修 1 學分課程，須於大三下學期結束前修畢課程時數 18 小時及活動時數 18 小時，課程分為學系暨通識課程、專題演講、實務講座，服務分為勞作服務、社區服務、專業服務與國際志工之服務，並建立服務學習平臺系統登錄學生各項已完成之課程與活動。

該校自 94 年起接受委託經營管理桃園縣婦女館，於 99 年榮獲行政院工程會第八屆金擘獎「佳等獎」，來館民眾之滿意度由 97 年的 97.7% 提升至 98 年的 98.5%，並建立婦女館志工服務團隊，協助館務的多元化服務功能。另外，亦策劃推動婦女學苑培訓課程，持續推動社區藝文展演活動，發揮社會教化與服務功能，獲民眾肯定。

該校自 96 年開始舉辦全校性創意週活動，鼓勵學生參與創意競賽活動，使理論與實務結合，協助以創意成果申請專利或出版，並鼓勵創業。創意週活動，原以校內學生為對象，其後邀請桃竹苗區域資源中心夥伴學校加入，99 年（第 4 屆）更擴大為全國大專校院創意競賽，共有 70 隊、364 名學生參加，具有特色。

（二）待改善事項

1. 該校雖自 91 年起逐年提高英語檢核標準，惟雇主對校友各項能力評估的結果，以外語能力的評價最低，顯示提升學生英語能力的績效有加強空間。

2. 依據學生學習預警機制，修課科目須達 4 個 D 等或 D 等科目超過修課數一半以上之學生，始列入預警對象。對於未達此標準之學生，恐未能有效發揮學習預警效果，宜研議改進。
3. 該校每年仍有許多學生遭受退學處分，顯示預警輔導系統及學科課程輔導機制仍有改善的空間。

(三) 建議事項

【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

1. 宜檢討英檢考試檢核標準與提升補救輔導績效的機制。
2. 對於學習表現不佳之學生，宜考慮改以單一科目評量得 D 等，即列入預警對象，並由導師進行輔導或轉介輔導，以及早反映學生的學習狀態。
3. 宜全面加強輔導期中成績受預警之學生，協助其改善學習方法，以增進學習效果，減少休退學人數。

五、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已於 95 年通過「校務評鑑自我評鑑實施方案」，並蒐集利害關係人意見，包括透過 104 人力銀行進行校友滿意度調查，且該校固定兩年 1 次進行「行政服務品質與滿意度調查」，顯示該校對於相關議題之重視。

該校藉由校務行政自我評鑑實施辦法之施行，評核全校學術、行政單位之年度計畫與預算之執行成效，以精進校務及提升整體教育品質；且自我評鑑審查委員兼及校內自評與校外委員之訪評，確保評鑑之效度。

(二) 待改善事項

無

(三) 建議事項

【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

無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

